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新会分局

处理意见书

吴先生：

您通过广东省信访局来信反映的关于新会区古井镇玉洲村的粉尘厂导致空气污浊、噪音污染等问题的环境污染投诉事项已收悉，我局已作调查，现将调查处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接您投诉后，我局立即到古井镇玉洲村的粉尘厂进行检查，该粉尘厂为江门市骏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玉洲村玉洲腌（土名），主要从事矿渣微粉生产项目，已取得环保审批文件（新环审〔2018〕81号）。

二、现场检查情况

现场检查发现，该单位没有生产，没有进行设备安装或调试，该单位主要生产设备为矿渣微粉生产线1条。现场检查期间发现，该单位的原材料仓库内堆放有原料，另有少量原料露天堆放于室外；此外，该单位的原料仓库已配套有上盖，原料输送带等设施已配套有防尘罩。该单位原材料均是使用船舶运输到厂，成品则有大部分通过自有的码头装船运输，少部分由槽罐车运输出厂。

该单位现场负责人表示，在2019年4月进行部分设备调试

过程中，因外排仓一个阀门故障导致管道锁死，造成安装在顶部的收尘器不起作用，可能造成了部分粉尘没有被收集处理；此外，在2019年7月26日进行部分设备调试过程中，由于设备问题，计量设备在调试过程发生坍塌，造成事故，坍塌过程中产生了较多的扬尘和较大的噪声。该单位现场负责人表示，2019年7月26日发生事故后，该单位已停止建设至今，没有再进行调试或生产。

三、处理及回复投诉者情况

对此，我局现场责令该单位须立即对露天堆放的原料采取加盖帆布等措施以防止扬尘，并要求该单位加强管理，严格做好建设、调试和生产期间的环保工作，严格落实相关环境保护措施，我局将继续加强对该单位的监督和管理，如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严格依法进行处理。此外，您反映的其他问题由相关部门跟进处理。

我局电话联系您，您的电话显示为空号，对此，我局无法将上述调查情况书面答复您。因此，我局将处理意见书以网上公示方式告知您。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新会分局

2019年9月12日